

证券代码：872352

证券简称：开元新材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湖北楚峰建科集团荆州开元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概述

湖北楚峰建科集团荆州开元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文件的规定，经审查，公司对2021年度、2022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更正调整及追溯调整，更正后的财务报告更能准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报告期财务信息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为准确、可靠的会计信息。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审核报告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更正事项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挂牌公司董事会对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

挂牌公司因自主梳理，发现已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中财务报表存在差错，产生差错的原因为：

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主体利用控制地位、 关联关系、职务便利等影响财务报表

员工舞弊

虚构或隐瞒交易

财务人员对会计准则的理解和应用能力不足

比照同行业可比公司惯例， 审慎选择会计政策

内控存在瑕疵

财务人员失误

内控存在重大缺陷

会计判断存在差异

具体为：2023 年公司补发 2021 年部分管理人员工资 219,744.00 元，由于公司对管理人员工资重新核算，故作为前期会计差错予以更正。公司调整了应付职工薪酬和未分配利润。2023 年公司补发 2022 年部分管理人员工资 142,157.00 元，由于公司对管理人员工资，故作为前期会计差错予以更正。公司调整了应付职工薪酬和管理费用。2023 年公司缴纳 2022 年增值税同时补缴城增值税附加税 476,603.86 元、补缴印花税 28,033.17 元、补缴企业所得税 255,728.24 元，由于前期税费缴纳存在不确定性，故作为前期会计差错予以更正。公司调整了应交税费、税金及附加、所得税费用。下属子公司楚峰建科集团开元新材（江陵）有限公司 2021 年补计运输费 2,194,453.35 元，由于后期与相关单位、个人沟通未果，截至年末不能确定结算金额，也未签订合同，不能满足费用确认条件，故作为前期会计差错予以更正。公司调整了应付账款和未分配利润。下属子公司楚峰建科集团开元新材（江陵）有限公司 2022 年补计运输费 1,415,359.76 元，由于后期与相关单位、个人沟通未果，截至年末不能确定结算金额，也未签订合同，不能满足费用确认条件，故作为前期会计差错予以更正。公司调整了应付账款和销售费用。 下属子公司楚峰建科集团开元新材（江陵）有限公司补 2022 年计管理费用 473,321.69 元，由于公司对管理人员工资重新核算，故作为前期会计差错予以更正。公司调整了应付职工薪酬和管理费用。下属子公司湖北楚峰建科集团开元天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补计 2022 年管理费用 152,180.00 元，由于公

公司对管理员工资重新核算，故作为前期会计差错予以更正。公司调整了应付职工薪酬和管理费用。下属子公司湖北楚峰建科集团开元天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冲销 2022 年多计所得税费用-176,074.74 元，由于企业所得税由税务部门核定，存在不确定性，故作为前期会计差错予以更正。公司调整了应交税费和所得税费用。

综上，公司董事会决定更正。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实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存在财务造假、财务内控重大缺陷等情形，同意对本次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二)挂牌公司更正事项影响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挂牌申请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的风险。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公开发行并上市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利润分配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业绩承诺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股权激励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存在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导致进层时不符合创新层进层条件的风险。

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触发财务降层情形的风险。

进层时符合标准情况：

√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000 万元，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6%，截至进层启动日的股本总额不少于 2000 万元。

上述影响的具体说明：

经过上述调整,2021年度净利润10,507,303.39元,扣非净利润8,758,624.42元;2022年度净利润8,709,348.63元,扣非净利润7,861,172.18元。不符合当时《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第七条第(一)项规定的创新层进入条件,即“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1000万元,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6%,截至进层启动日的股本总额不少于2000万元”的创新层进层标准。

(三)更正事项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

√挂牌公司针对本次会计差错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对2021年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

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1日和2021年年度			
	更正前	影响数	更正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280,481,048.83	-	280,481,048.83	0.00%
负债合计	205,516,606.80	2,414,197.35	207,930,804.15	1.16%
未分配利润	42,721,651.51	-2,392,222.95	40,329,428.56	-5.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4,964,442.03	-2,414,197.35	72,550,244.68	-3.33%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964,442.03	-2,414,197.35	72,550,244.68	-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非前)	18.86%	-4.38%	14.4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16.31%	-4.24%	12.07%	-
营业收入	139,597,174.33	-	139,597,174.33	0.00%
净利润	12,921,500.74	10,507,303.39	10,507,303.39	-22.9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前）	12,921,500.74	-2,414,197.35	10,507,303.39	-22.9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后）	11,172,821.77	-2,414,197.35	8,758,624.42	-27.56%
少数股东损益	-	-	-	-
项目	2022年1月1日和2022年年度			
	更正前	影响数	更正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313,423,388.63	-	313,423,388.63	0.00%
负债合计	210,145,055.05	12,018,740.27	222,163,795.32	5.41%
未分配利润	53,095,254.38	-5,124,470.89	47,970,783.49	-10.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6,496,290.83	-5,236,697.52	91,259,593.31	-5.74%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96,496,290.83	-5,236,697.52	91,259,593.31	-5.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13.46%	-3.92%	9.5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12.47%	-3.86%	8.61%	-
营业收入	118,696,	-	118,696,	0.00%

	295.19		295.19	
净利润	11,531,848.80	-2,822,500.17	8,709,348.63	-32.4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前）	11,531,848.80	-2,822,500.17	8,709,348.63	-32.4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后）	10,683,672.35	-2,822,500.17	7,861,172.18	-35.90%
少数股东损益	-	-	-	-

公司对 2021 年度、202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更正调整及追溯调整。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报告期财务信息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报告，更正后 2021 年度净利润 10,507,303.39 元，扣非净利润 8,758,624.42 元；2022 年度净利润 8,709,348.63 元，扣非净利润 7,861,172.18 元。

三、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鉴证意见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全面审计：是 否

审计意见：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机构：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专项鉴证：是 否

专项鉴证保证程度：合理保证 有限保证

专项鉴证结论：无保留结论

鉴证会计师事务所：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更正前期会计差错。

五、备查文件

（一）《湖北楚峰建科集团荆州开元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湖北楚峰建科集团荆州开元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三）《关于湖北楚峰建科集团荆州开元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勤信专字【2024】第 0900 号)。

湖北楚峰建科集团荆州开元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